**场站管理服务处新闻宣传考评办法（试行）**

为进一步提升场站管理服务处（以下简称“场站”）新闻宣传水平，创建积极向上、齐头并进的宣传矩阵，为场站建设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，结合场站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1. 新闻宣传要严把政治关，坚持正面导向的原则，始终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。严格执行新闻宣传工作规范和审核发布流程，在场站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充分发挥宣传引领作用。
2. 新闻宣传实行积分累计考评。新闻稿件各发布级别计分：场站官网0.5分/条，校园网聚焦院处1.5分/条、新闻焦点2.0分/条；校外媒体2.5分/条。
3. 考评结果作为场站年度先进集体考核重要指标之一。年度设新闻宣传单项奖1个，新闻宣传先进个人2名。
4. 新闻宣传考评年终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、核算、公示。
5. 本办法由场站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解释。未尽事宜由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。